2022年度县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和自治区党委十届二次全会精神，全面提高政府工作人员的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充分发挥政府部门领导干部学习法律的表率作用，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计划。

一、总体安排

2022年乌恰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学法（以下简称“常务会学法”）分为会前学法和专题学法，会前学法原则上每月2次；专题学法全年1-2次，邀请专家、学者进行讲授，培训对象可扩大到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县直部门主要负责人。

二、组织实施

常务会学法由县政府办负责组织实施，各责任单位密切配合。每次学习时间为20分钟以内，根据会议议题需要，可由县政府领导确定其它学法内容。主讲人员由各主讲部门自行确定，准备的学法内容应结合国家出台的新法规作必要调整，并在会议召开前将资料送县司法局审核。具体学习时间由县政府办公室通知。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建立学法活动学习机制。**落实领导干部会前学法是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加快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举措。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县级各部门要自觉树立法治观念，提高学法、守法、用法意识，高度重视本单位领导和全体干部职工的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完善工作制度，强化工作保障。

**（二）精心组织，推动学法活动深入开展。**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县级各部门要参照《2022年县政府常务会学法计划表》，制定本单位年度学法计划，认真抓好学法活动的组织和落实，确保学习培训与本单位重点工作紧密结合，通过学习培训提升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

**（三）强化监督，确保学法活动取得实效。**县司法局要切实加强对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县级各部门学法活动的督促检查，并将各单位学法用法情况纳入法治建设目标绩效考核，促进学法用法工作取得实效。

附件：2022年县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表

2022年3月2日

附件

2022年县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表

|  |  |  |
| --- | --- | --- |
| **时间** | **内 容** | **主讲单位** |
| 1月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优化地方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53号，2021年1月6日发布） | 政务服务中心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自2020年7月1日起施行） | 纪委监委 |
| 2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2021年8月20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表决通过，2022年1月1日施行） | 司法局 |
| 《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管理暂行办法》（2021年11月10日人社部令第45号公布 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 人社局 |
| 3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2013年10月25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 市场监督管理局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2021年10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 教育局 |
| 4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29日第九届人大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2021年6月10日第三次修正，2021年9月1日施行） | 应急管理局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2018年3月11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修正） | 检察院 |
| 5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5月28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表决通过，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 法院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2021年12月24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 2022年5月1日起施行） | 公安局 |
| 6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2007年12月29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08年6月1日起施行） | 公安局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2021年1月22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 农业农村局 |
| 7月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2020年12月24日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政府第107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自2021年2月1日起施行） | 司法局 |
|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实施条例》（2021年7月20日国家监察委员会全体会议决定，自2021年9月20日起施行） | 纪委监委 |
| 8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法》（2021年6月1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2021年8月1日起施行） | 退役军人事务局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2021年10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二次修正，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 审计局 |
| 9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2021年8月2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2021年11月1日起施行） | 网信办 |
|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国务院2014年1月17日发布，自2014年3月1日起施行） | 机要保密局 |
| 10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2021年6月1日起施行） | 乡村振兴局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8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次修正） | 自然资源局 |
| 11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21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次修正，2021年4月29日起施行） | 交通局 |
|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2020年7月1日起施行） | 司法局 |
| 12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2021年6月1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表决通过，2021年9月1日起施行） | 公安局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十一）》（2020年12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2021年3月1日起施行） | 公安局 |